

海原县三河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本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hy.gov.cn/>）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海原县三河镇人民政府，地址：海兴开发区管委会院内，邮编 755223，电话：0955-2664301。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坚持围绕县委、县政府 2022 年各项目标任务，持续完善公开制度，深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流程，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促进信息共享。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我镇坚持做到让信息公开的作用落到实处。重点公开各项补贴、重点工作信息、日常工作信息、财政信息等具体

内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镇在海原县政务平台全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3 条，在政府公示栏累计公示信息 90 条。2022 年共在官方微信订阅号发布原创信息 37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2 年度，三河镇无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 政府信息管理

2022 年，我镇根据人员的变动及时调整和充实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成员，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领导小组的指导下由综合办公室和党建办公室负责具体开展。综合办公室确定专人负责全镇政务信息收集、整理、审核及公开工作，日常维护和发布更新镇政府政务公开栏内容及网站信息，党建办公室指定负责精神文明宣传工作的干事运营微信订阅号平台，及时发布相关活动和信息以及发现和掌握网络舆情等情况。我镇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公开相关要求，严格落实公开程序，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管理。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镇以海原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为主要载体，微信订阅号、公告栏等多种载体为辅，客观、准确、及时地公开政府信息。

(五) 监督保障

为了加强政务公开意识，杜绝公开流于形式，三河镇党委、政府从强化工作责任入手，加强政务公开的监督考核。一是将政

务公开工作纳入各办中心的考核内容中，二是加强监督，从严查处公开不及时、公开不到位、公开存在弄虚作假和侵犯人民群众权利的行为，从严追责，保证政务公开的公正性、严肃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通过全镇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了新的进展，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有关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不足，指导帮助不够；**二是**部分干部在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方面缺乏动力和积极性；**三是**广大群众参政议政的意识不够强烈，对政府事务关注不够，参与意识淡薄，参与层次低，参与人数少。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镇将继续加强干部业务培训，提升队伍素质，将公开工作落到实处，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进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关于印发海原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海政办发〔2022〕28号）文件精神，我镇按照工作要点有序落实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了办公室责任分工，由综合办公室指派专人负责政府网站及和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对接工作，党建办公室指派专人负责政务新媒体发布和运营工作，有效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同时，我镇常态化开展网络工作

群清理工作，提高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权威性和准确度。三河镇人民政府在今后工作中将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完善监督指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我镇 2022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